

证券代码：300511

证券简称：雪榕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7-007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申请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3708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。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，公司应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，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逐项落实、认真核查并进行回复。鉴于相关中介机构回复反馈意见需履行的核查工作尚需一定的时间，公司预计无法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为切实做好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，经与中介机构协商，公司近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《关于延期回复2016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申请》，申请于2017年4月21日前完成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7年02月17日